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ST鹏博　公告编号:临2024-061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鹏博债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6月4日、6月5日、6月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因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 8月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 公司因下列事项被叠加实施风险警示:(1)因中喜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2)公司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4,800万元,存在一个月内无法归还的可能性。根据《上市规则》第9.8.1 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股票需要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3)公司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违规担保合计金额16.4亿元,存在一个月内无法归还的可能性。根据《上市规则》第9.8.1 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股票需要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4)公司最近连续3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市规则》第9.8.1 条第一款第(六)项规定,股票需要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关于上述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等事项,预计无法在短期内满足撤销条件。

●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4〕40号)(以下简称“《告知书》”),公司因未按规定披露关联交易、未按规定披露重大合同、公司2012年-2022年年报存在虚假记载等事项,中国证监会拟对公司及公司相关人员进行行政处罚及和市场禁入。上述《告知书》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披露的《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8)。

●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以下简称“青岛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责令改正并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7号)(以下简称“《警示函》”),公司因未按规定披露未能清偿到期债务及债务重组事项、2022年年度业绩预告信息披露不准确、业绩预告信息披露不准确等事项,青岛证监局对公司及相关人员出具《警示函》并责令如期改正相关事项。上述《警示函》的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青岛监管局责令改正及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6)。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日,不存在影响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子公司、分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共计四家,分别为: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公司孙公司北京时代互通电信技术有限公司。

●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成鹏运所持公司全部股份目前尚处于冻结、轮候冻结及司法标记的状态,后续或将存在继续被司法处置的可能。

● 因公司前期为股东深圳市和光一至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欣鹏运科技有限公司的借款审宜提供担保,公司作为被告之一被请求就股东深圳市和光一至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欣鹏运科技有限公司的借款52,000万元、112,000万元及相关利息、诉讼费用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清偿责任。本次案件涉及的担保,公司未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是否承担担保责任以及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最终需以法院生效判决结果为准。

(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7日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ST鹏博　公告编号:临2024-060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鹏博债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4】054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 年5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0)。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对《问询函》涉及事项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鉴于《问询函》涉及的相关问题尚需进一步补充、完善,为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延期5个交易日回复《问询函》,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6)。目前,公司已完成问询函相关问题的初步梳理工作,鉴于《问询函》中涉及的部分资料仍需要进一步补充完善,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将再次延期回复《问询函》,预计延期时间不超过 5 个交易日。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7日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公告编号:2024-014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6月18日

3.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50	中国船舶	2024/6/12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4年4月27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50.42%股份的股东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在2024年6月6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主要内容为: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396万元(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公司已于2024年6月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会前,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4年4月27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6月18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1号中国船舶大厦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6月18日

至2024年6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报告	√
2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报告	√
3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4已经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5已经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24年4月27日、6月7日分别刊登在本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7日

● 报备文件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6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报告			
2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报告			
3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公告编号:2024-011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6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5月31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4名,实参加表决董事14名。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预(议)案:

1.《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预案》

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396万元(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会前,本预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年度内控审计费用60万元(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会前,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关于修订(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关于修订(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7日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公告编号:2024-012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预案》和《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本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为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396.00万元(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内部控制审计费用60.00万元(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1年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NO0014469

截至2023年末,致同从业人员近六千人,其中合伙人225名,注册会计师1,364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致同2023年度业务收入27.0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2.05亿元,证券业务收入5.02亿元。2023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57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3.55亿元;2023年年报挂牌公司客户163家,审计收费3,529.17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3年末职业风险基金815.09万元。

致同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0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和纪律处分1次。3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0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致同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宋智云	2010年	2005年	2017年	2021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魏琰琰	2013年	2010年	2019年	2021年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卫俏嫙	1996年	1998年	1998年	2021年

(1)项目合伙人宋智云的近三年从业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年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1至2022年	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至2023年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魏琰琰的近三年从业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至2022年	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1至2023年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卫俏嫙的近三年从业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年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年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年	豆神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至2023年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合计456.00万元(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396.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60.00万元,与上一期审计费用相比无变化。

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及分布等情况,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审计服务的性质、复杂程度等,通过邀请招标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采用邀请招标方式,相关选聘方案事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完成招标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4年6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预审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预案》和《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查认为:在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中,致同的注册会计师能深入公司各子公司收集财务数据,认真完成了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他们能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执业准则,从会计专业角度实事求是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维护了公司与股东的利益。

致同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等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具备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建议董事会续聘致同为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预案》和《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聘请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7日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公告编号:2024-013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6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5月31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6名,实参加表决监事6名。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预案:

1.《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预案》

监事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的工作需求。本次年度审计机构邀请招标、评标工作和2023年度年审会计师工作质量评议工作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和审议程序,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财务报告审计质量,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本次年度审计机构的续聘。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6月7日

证券代码:600012　证券简称:皖通高速　公告编号:2024-015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6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望江西路520号本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0
其中:A股股东人数	1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76,845,448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940,111,574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236,733,87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0.95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6.68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4.2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本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项小龙先生主持,所审议之议案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部分外地董事以视频通讯方式参会。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其中,董事项小龙、陈季平和独立董事章剑平出席了现场会议,董事杨旭东和独立董事刘浩、方芳以视频通讯方式参会;董事杜渐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吴长明出席了现场会议并负责记录,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汪小文、吴建民、张金林、黄宇、张贤祥及新任董事候选人、新任监事候选人、见证律师、会计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40,111,474	99.9999	100	0	0	0.0001
H股	236,733,874	10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1,176,845,348	99.9999	100	0	0	0.0001

2、议案名称: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40,111,474	99.9999	100	0	0	0.0001
H股	236,733,874	10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1,176,845,348	99.9999	100	0	0	0.0001

3、议案名称:2023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40,111,474	99.9999	100	0	0	0.0001
H股	236,733,874	10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1,176,845,348	99.9999	100	0	0	0.0001

4、议案名称: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40,111,474	99.9999	100	0	0	0.0001
H股	236,733,874	10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1,176,845,348	99.9999	100	0	0	0.0001

本公司2023年度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净利润为人民币1,624,943千元,按香港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年度利润为人民币1,614,144千元。因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到总股本的50%以上,故本年度不再提取。按中国会计准则和香港会计准则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分别为人民币1,624,943千元和人民币1,614,144千元。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应以境内外会计准则分别计算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中孰低数为基础进行分配。因此,2023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1,614,144千元。董事会建议以公司总股本1,658,61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现金股息人民币6.01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人民币996,825千元。占2023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60.05%。本年度,本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载有A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发放日、实施办法等资料的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将于近期发布,请投资者留意。有关H股股息派发的具体安排,请参见本公司同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于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投票结果》。

5、议案名称:2024年度全面预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40,111,474	99.9998	100	0	1,000	0.0002
H股	236,733,874	10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1,176,845,348	99.9999	100	0	1,000	0.0001

6、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5,466,254	99.9997	100	0	1,000	0.0003
H股	236,733,874	10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652,200,128	99.9998	100	0	1,000	0.0002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本公司2024年度核数师及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的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40,110,474	99.9998	100	0	1,000	0.0002
H股	236,733,874	10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1,176,844,348	99.9999	100	0	1,000	0.0001

8、议案名称:关于授权董事会配发或发行新增本公司A股及/或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36,958,414	99.6646	3,152,160	0.3353	1,000	0.0001
H股	125,523,450	53.0302	111,178,024	46.9697	0	0.0001
普通股合计:	1,062,481,864	90.2846	114,330,184	9.7152	1,000	0.0002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39,964,654	99.9843	145,819	0.0155	1,101	0.0002
H股	223,615,987	94.4588	13,117,887	5.5412	0	0
普通股合计:	1,163,580,641	98.8728	13,263,706	1.1270	1,101	0.0002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39,964,754	99.9843	145,819	0.0155	1,101	0.0002
H股	223,615,987	94.4588	13,117,887	5.5412	0	0
普通股合计:	1,163,580,741	98.8728	13,263,706	1.1270	1,101	0.0002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工作条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40,110,474	99.9998	100	0	1,000	0.0002
H股	236,733,874	10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1,176,844,348	99.9999	100	0	1,000	0.0001

1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监事会工作条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40,110,474	99.9998	100	0	1,000	0.0002
H股	236,733,874	10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1,176,844,348	99.9999	100	0	1,000	0.0001

13、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40,110,474	99.9998	100	0	1,000	0.0002
H股	236,733,874	10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1,176,844,348	99.9999	100	0	1,000	0.0001

14、议案名称:审议及批准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薪酬,及授权董事会决定有关董事及监事服务合约的条款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40,110,474	99.9998	100	0	1,000	0.0002
H股	236,733,874	10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1,176,844,348	99.9999	100	0	1,000	0.0001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5.01	汪小文先生	1,163,752,549	98.8874	是
15.02	余冰先生	1,163,257,522	98.8453	是
15.03	陈季平先生	1,163,257,522	98.8453	是
15.04	吴长明先生	1,163,257,522	98.8453	是
15.05	杨旭东先生	1,136,075,265	96.5356	是
15.06	杜渐先生	1,133,983,524	96.3579	是

16、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6.01	章剑平先生	1,161,546,733	98.7000	是
16.02	卢太平先生	1,166,802,948	99.1466	是
16.03	赵建莉女士	1,166,802,948	99.1466	是

17、关于选举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7.01	郭晓泽先生	1,176,339,748	99.9570	是
17.02	姜越先生	1,154,066,480	98.0644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	11,275,753	99.9991	100	0.0009	0	0.0000
2	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	11,275,753	99.9991	100	0.0009	0	0.0000
3	2023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	11,275,753	99.9991	100	0.0009	0	0.0000
4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1,275,753	99.9991	100	0.0009	0	0.0000
5	2024年度全面预算的议案	11,274,753	99.9902	100	0.0008	1,000	0.0090
6	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1,274,753	99.9902	100	0.0008	1,000	0.0090
7	关于续聘本公司2024年度核数师及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的方案	11,274,753	99.9902	100	0.0008	1,000	0.0090
8	关于授权董事会配发或发行新增本公司A股及/或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	8,122,693	72.0361	3,152,160	27.9549	1,000	0.0090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128,933	98.6970	145,819	1.2931	1,101	0.0099
1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